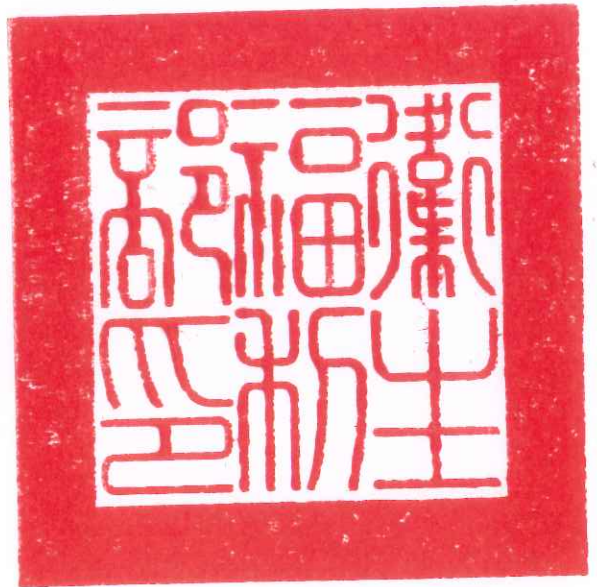


## 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15日  
發文字號：衛部救字第1091360003號  
附件：臺灣省及福建省低收入戶生活扶助金額表



主旨：公告自中華民國109年1月1日起，調增臺灣省、福建省低收入戶生活扶助金額。

依據：社會救助法第1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臺灣省、福建省低收入戶生活扶助金額，自中華民國109年1月1日起，依108年消費者物價指數(CPI)較104年上漲3.97%成長率，調增低收入戶生活扶助金額。
- 二、檢附臺灣省及福建省低收入戶生活扶助金額表。

部長陳時中